

監事會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恪盡職守，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股東權益和企業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兩次會議。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財務報告、利潤分配及派息方案、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審計報告、公司二零一二年風險管理工作總結及二零一三年工作計劃、二零一二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和二零一三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六項議案，並形成決議。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三日召開第三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閱了公司二零一三年《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外部審計師出具的《二零一三年中期財務報告審閱情況說明》以及公司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內控和風險管理工作情況報告及下半年工作計劃等議案，並形成決議。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公司二零一三年董事會、股東大會和審核委員會議。通過列席有關會議，對公司重大決策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實施監督，並以認真負責態度提出了相關管理建議。

本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實施「五大發展戰略」，積極致力於開拓國內非運營商集團客戶和海外兩大新市場，努力發展創新型業務，加強內部管理和風險防範，實現經營收入持續增長，達到人民幣684.59億元，同比增長11.3%。但監事會也注意到，公司由於受行業環境變化等多方面因素影響，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2.38億元，首次出現下滑，但公司的基本面依然保持穩固。

本監事會認為，二零一三年度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遵紀守法、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維護股東權益，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各項決議，嚴格按照上市公司規範進行運作，未發現有違反國家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以及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本監事會認真審核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按照相關規定編製並經外部審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的二零一三年度財務報告等資料，認為該報告客觀、真實地反映了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二零一四年，本監事會將繼續嚴格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以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為己任，以監督公司落實對股東所作承諾為重點，進一步加強對重大決策和重要經營活動的監督檢查力度，認真履行好職責。

承監事會命
夏江華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深入災區搶修
通信設備



征服挑戰

